

## 荃灣區議會第三次（三／二零二四）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主席

區家盛先生，JP（荃灣民政事務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議員

王淑芬議員

古揚邦議員，MH

伍俊瑜議員

朱德榮議員，MH

林婉濱議員

周森明議員

邱錦平議員，BBS，MH

張文嘉議員

梁昌明議員，MH，JP

陳振中議員

陳純純議員

陳崇業議員，BBS，MH

莫遠君議員

陳曉津議員，MH

曾大議員

馮卓森議員

華美玲議員

黃偉傑議員，MH

黃啟進議員

葛兆源議員，MH

劉松剛議員

鄭捷彬議員

政府部門代表

李相謙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譚穎詩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1） 荃灣民政事務處

何國恩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2） 荃灣民政事務處

容河偉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3） 荃灣民政事務處

|          |                         |
|----------|-------------------------|
| 鄺志榮先生    |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荃灣民政事務處    |
| 羅家康先生    | 荃灣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
| 封志浩先生    | 荃灣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香港警務處        |
| 黃少芬女士    | 荃灣及葵青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
| 何敏儀女士    | 地政專員／荃灣葵青（荃灣葵青地政處） 地政總署 |
| 余學志先生    | 行政助理／地政（荃灣葵青地政處） 地政總署   |
| 黃偉廉先生    | 署理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 運輸署        |
| 黎陳慧芬女士   | 物業管理總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 房屋署  |
| 孔世傑先生    | 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
| 何啟浩先生    | 總工程師／西4 土木工程拓展署         |
| 林婷婷女士    |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 吳金艷女士    | 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 林權先生（秘書） |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
| 梁梓慧女士    |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

### 討論第3項議程

蘇陽峯先生 荃灣區衛生總督察1 食物環境衛生署

## 負責人

###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各位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荃灣區議會第三次會議，並介紹：

- (1) 首次出席會議的香港警務處（下稱“警務處”）荃灣區指揮官羅家康先生；以及
- (2) 運輸署署理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黃偉廉先生，他暫代莫家聲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2. 主席表示，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下稱“《常規》”）的相關規定，區議員參與區議會會議及處理與區議會相關事務時，一旦發現討論事項或相關事務與其有直接個人利益或金錢上的利益，必須作出申報。秘書處於會議前未有收到任何利益申報，主席詢問議員需否即席作出利益申報。沒有議員即席作出利益申報。

3. 主席表示，由於是次會議議程眾多，他請各位議員盡量精簡發言，議員可於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及補充發言各一次。第一輪發言時間最多為兩分鐘，而第二輪發言時間最多為一分鐘。

### II 第1項議程：通過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第二次會議記錄

4. 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並無收到任何修訂建議。主席詢問議員需否即席提出修訂建議。沒有議員即席提出修訂建議。議員一致通過會議記錄。

###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5.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荃灣區議會秘書處已收集所有議員提交有關研究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下稱“垃圾收費”）及諮詢本區市民意見的報告。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正檢視報告，並會將報告轉交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供環保署考慮。

（會後按：荃灣區議會秘書處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將議員提交的報告轉交環保署。）

### IV 第 3 項議程：食物環境衛生署 2024-25 年度荃灣地區工作計劃

（荃灣區議會第 14/2024 號文件）

6.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向議員簡介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工作回顧、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改善環境衛生的策略和行動，以及在街市及小販方面的工作。出席會議的食環署代表包括：

- (1)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孔世傑先生；以及
- (2) 食環署荃灣區衛生總督察 1 蘇陽峯先生。

7.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介紹文件。

8. 林婉濱議員表示，柴灣角熟食市場的電力供應系統持續出現問題，她得悉食環署計劃在區內的熟食中心進行供電系統提升工程，她詢問會否包括柴灣角熟食市場。另外，食環署及屋宇署組成了負責處理樓宇滲水個案的聯合辦事處（下稱“聯辦處”），其轄下的顧客服務小組推行了“物業管理公司協助處理住宅樓宇滲水計劃”，她詢問食環署會如何鼓勵物業管理公司參加有關計劃，並建議頒發“優質物業管理公司”的頭銜予表現良好的物業管理公司，以作鼓勵。最後，她詢問文件內提及備受關注的“特定地點”的類型為何，並建議將一些經常出現大量雀鳥糞便的地點（例如荃威花園 A 座及 B 座對出行人路）納入“特定地點”內。

9.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回應如下：

- (1) 該署與建築署及機電工程署正研究熟食中心供電系統提升工程的安排，稍後會將工程細節向有關商戶及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匯報；
- (2) 新界西聯辦處負責處理荃灣區的樓宇滲水個案，該署會與相關物業管理公司聯絡，鼓勵它們參加“物業管理公司協助處理住宅樓宇滲水計劃”，以協助該署初步調查及跟進滲水個案，望能更有效地處理區內的滲水問題；以及
- (3) 除了非刊憲泳灘及公共地方外，該署亦會按實際情況在斜坡、明渠、天然或經疏浚的水道等地方清理垃圾。對於經常出現雀鳥糞便的個別地點，該署會加強留意並安排特別清理行動，如有關情況頻繁發生，該署會加密清理的次數。

10. 陳振中議員對食環署在鄉郊垃圾收集站設置的太陽能系統及自動感應易投式裝置表示讚揚，並詢問在全港 500 個地點設置的新型密封式垃圾收集設施，會否有部分位於荃灣

區。另外，他指出區內有不少舊單車棄置在路邊多時，造成環境衛生問題，詢問食環署會如何處理及移走廢棄單車。

11.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回應如下：

- (1) 鄉郊垃圾收集站的垃圾桶有三種不同的設計，包括太陽能廢物壓縮箱、太陽能鋁質垃圾收集站及腳踏式鋁質垃圾收集站。現時區內共有 11 個地方設置了這類垃圾收集設施，包括荃灣國瑞路鹹田村、芙蓉山路松菊台、二坡圳路、仙霞洞、新門田、雙仙灣、深井深康路、光板田村二段、上葵涌村、川龍橫龍及東林台。該署會繼續物色可以設置新型垃圾收集設施的地點，以改善環境衛生及提升設施水平；以及
- (2) 該署會積極參與民政處統籌的跨部門聯合行動，清理違泊在路邊欄杆的單車及處理棄置的單車，並會因應實際情況安排洗街服務。

12. 古揚邦議員表示，食環署於二零二三年共捕獲約 63 300 隻活鼠，較二零二二年的約 45 400 隻增加約 39%。他詢問除了使用鼠餌及捕鼠籠等傳統方法外，食環署有否採用新方法捕捉老鼠。另外，他指出除棄置單車外，居民亦會將手推車及行李箱擺放在街上，他詢問食環署有否就有關情況定期進行聯合清理行動，並建議設立投訴熱線，讓居民就有關情況提供照片及通報位置。

13.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回應如下：

- (1) 該署的夜間防治鼠患流動隊於二零二三年夜間在區內捕捉的老鼠數目為 883 隻，相比二零二二年捕捉 417 隻，升幅顯著。該署會繼續努力，並會採取不同的策略，包括在鼠患黑點加強控鼠、滅鼠的工作，改善區內的鼠患問題；以及
- (2) 街上的手推車可能是附近商舖的員工所放置，該署會清理妨礙清掃的棄置物品包括手推車，並會在情況嚴重的地點採取執法行動。

14. 華美玲議員表示，香車街街市的電力系統升級工程涉及不同部門，有街市商戶反映安裝在街市內的龍門架因影響街市清潔而導致工程暫停，她詢問哪個部門負責跟進相關事宜及提供協助。

15.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回應，議員可以就區內街市的問題向該署街市組人員尋求協助，有關人員會聯絡對應部門跟進問題。

16. 黃偉傑議員對食環署的工作表示認可及讚許。在潔淨服務及防治蟲鼠方面，食環署迅速回應議員提出的要求及關注事項。另外，他表示自處理滲漏水問題的工作轉移至聯辦處後，該辦事處的職員與議員之間的溝通及跟進流程不算順暢。他希望能與聯辦處加強溝通和聯繫，了解並發掘更多加快調查進度及協助住戶處理滲水問題的方法。

17.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回應，該署會將有關意見向新界西聯辦處反映，並期望日後透過不同的會議與議員加強交流，改善滲水個案的處理方法。

18. 主席建議議員可邀請聯辦處代表出席荃灣區議會轄下相關的委員會的會議，進一步探討有關工作，並為居民反映意見。

19. 黃啟進議員建議在街上添置狗糞收集箱時，將現時的手揭式的收集箱改為腳踏式，以加強和確保衛生。另外，他表示青山公路青龍頭段近馬路的樹木生長速度十分快，容易影響行車安全，建議加強該處修剪樹木的工作。

20. 食環署荃灣區環境衛生總監回應如下：

(1) 該署會將議員有關採用新式狗糞收集箱的意見向總部反映，並研究其可行性；以及

(2) 該署主要負責垃圾收集及清潔的服務，並會將議員有關修剪青山公路青龍頭段路旁雜草的建議轉介至路政署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等相關部門跟進。

21. 主席感謝食環署代表簡介年度工作計劃。他請議員備悉食環署呈交的文件，並請食環署考慮議員提出的意見。

#### V 第4項議程：設立荃灣區議會慶祝香港回歸祖國27周年及中華人民共和國75周年國慶工作小組

22. 主席表示，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全港十八區民政事務處會聯同當區區議會，在各區籌辦具地區色彩的回歸及國慶慶祝活動。他亦收到不少地區人士就在荃灣籌辦回歸及國慶慶祝活動提出的意見，並建議在區議會設立兩個非常設工作小組，分別是“荃灣區議會慶祝香港回歸祖國27周年工作小組”及“荃灣區議會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75周年國慶工作小組”。議員一致同意有關建議。主席表示，兩個非常設工作小組成員任期皆為八個月。

23. 王淑芬議員建議在籌辦回歸及國慶慶祝活動時，加強培養中學、小學及幼稚園學生的國民身分認同。

24. 陳曉津議員建議在籌辦活動時加入提振地區經濟的元素，達至雙贏的效果。

25. 劉松剛議員表示，由於七月的慶祝回歸活動及十月的慶祝國慶活動只相差三個月，他建議兩個工作小組加強聯繫和協調。另外，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5周年為重要節慶，他建議工作小組加強學生及社區的參與。

26. 主席表示，非常設工作小組成立後，會考慮議員提供的建議，在荃灣區籌辦回歸及國慶慶祝活動。

（會後按：秘書處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發信邀請議員加入上述工作小組。）

## VI 第 5 項議程：2024 年第二季荃灣提振地區經濟活動

27. 主席請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主席陳曉津議員進行匯報。

28. 陳曉津議員報告如下：

- (1)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舉行會議，討論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及第三季舉辦振興本區經濟的活動；
- (2) “十八區日夜都繽紛 龍騰華夏 荃灣元宵市集”（下稱“元宵市集”）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至二十五日假沙咀道遊樂場順利舉行。是次活動由民政處及荃灣區議會合辦，並由區內五個具代表性的商會及地區組織（即荃灣各界協會、新界社團聯會荃灣地區委員會、荃灣商會、香港工商總會荃灣分會及香港荃灣工商業聯合會）協辦。各單位透過活動小組舉行多次會議，努力落實各項活動安排；
- (3) 活動成功邀請超過 120 家主要來自荃灣區的中小企商戶設立攤檔，售賣各類乾濕貨、食品及熟食等，並舉辦多項嘉年華活動及擺放大型“打卡”燈飾吸引人流，歷時三天活動最終錄得最少七萬人的入場人次。主辦方特意向各參展商戶發放問卷，以了解他們對是次活動的意見。給予回覆的 100 名商戶中，大部分均滿意市集的整體安排，包括展銷期、營業時段及人流等。如將來再次舉辦同類市集活動，大部分商戶表示有意再次參與。不少商戶亦表示在是次活動錄得相當理想的營業額；
- (4) 參考第一季籌辦活動的經驗，工作小組在三月二十日的會議中決定，繼續以振興本區經濟為目標舉辦活動。工作小組建議以刺激本區消費為目標，舉辦大型抽獎活動，市民可以憑於本區消費的單據登記參加抽獎。至於禮品方面，工作小組建議以鼓勵市民繼續於本區消費為目的（例如優惠券），邀請本區商家及商會提供禮品供抽獎，並會選定本區具特色的大型活動作為上述抽獎活動的宣傳平台，以達至協同效應。另外，工作小組的成員亦建議探討創建網上平台，向區內外的市民提供有關荃灣區內吃喝玩樂的好去處及旅遊景點等資訊；
- (5) 工作小組將視乎抽獎活動的具體方案，探討會否有足夠資源落實上述建議；以及
- (6)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將繼續探討抽獎活動的具體方案，小組亦會按需要召開會議，持續就提振本區經濟作研究及深入討論。

29. 主席表示，於本屆荃灣區議會上任前，民政處已積極與候任議員討論及進行籌備工作，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召開非正式會議，以敲定元宵市集的活動細節，及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舉行的荃灣區議會今屆第一次會議通過交由工作小組轄下的活動小組統籌各項工作。活動得以於短時間內完成籌備工作及順利舉行，他對此表示讚揚。他詢問議員就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及第三季籌辦大型抽獎活動的意見。議員對方案並無其他意見，一致支持有關方案。

## VII 第 6 項議程：設置富有地區特色的打卡地標活動

30. 主席請民政處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簡介設置富有地區特色的打卡地標活動。

31. 民政處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簡介如下：

- (1) 本屆荃灣區議會於第一次會議落實支持民政處設置富有地區特色的打卡地標的建議，民政處與荃灣區青年社區建設委員會（下稱“荃建會”）及其他地區組織目前正就相關活動進行籌備工作；
- (2) 荃灣區打卡地標的展覽活動現訂定於二零二四年九月開幕，展期暫定為一年。展覽將設於大河道行人天橋及西樓角花園，由八組馬賽克藝術裝置組成。民政處的目標是邀請最少 3 000 名在荃灣區居住、工作、上學或與荃灣區有聯繫的市民，以可辨識的荃灣區地點作背景，拍照並提交照片。各組馬賽克藝術裝置將以荃灣歷史及文化為主題，以 800 至 1 000 張荃灣人的照片組成，詳細內容及設計將由民政處、荃建會及活動承辦商進一步商討。此外，每組馬賽克藝術裝置旁將設置載有是次展覽的路線圖及荃灣區資訊的展板，以豐富活動的內容；以及
- (3) 荃建會已於三月初成立活動相關的工作小組，與民政處及其他地區組織共同籌備活動。民政處計劃於四月選定活動承辦商，並申請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以確保是次項目的推展工作得以順利進行。及後，民政處將於五至七月敲定藝術裝置的設計、展板的內容，並開始邀請市民提交照片，預計於九月內完成展覽的安裝工作，並開展為期一年的展覽。

32. 議員一致備悉有關活動進展。

## VIII 第 7 項議程：資料文件

### 荃灣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會議報告

（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15/2024 號）

33. 主席表示，荃灣區議會轄下六個委員會及一個工作小組已舉行第一次會議，會議報告已載列於荃灣區議會文件第 15/2024 號。

34. 議員備悉資料文件的內容。

35. 黃偉傑議員表示，歡迎委員在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會議上提出對未來地區小型工程項目的構思及建議，供民政處考慮。

36. 葛兆源議員表示，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會繼續跟進與環境衛生相關的議題，包括樓宇滲水及海旁臭味問題。此外，荃灣滿樂大廈安寧樓為垃圾收費“先行先試”計劃的試點之一，他未來會組織議員進行實地視察。最後，他感謝議員加入荃灣區各個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並會繼續與食環署保持緊密聯繫。

37. 古揚邦議員表示，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的委員於會議上建議成立專責活動小組，以統籌及推廣康樂文化活動，委員會會繼續跟進相關事宜。
38. 陳崇業議員表示，交通運輸委員會會繼續跟進深井天主教小學對出十字路口的交通問題。
39. 朱德榮議員表示，社會福利委員會的委員希望加深對荃灣區不同類型社會服務的了解，並會籌備進行一次實地考察。
40. 邱錦平議員表示，規劃署於發展規劃委員會會議上詳盡介紹規劃申請，但未能馬上回應委員關注的交通問題，因此他建議運輸署派代表出席委員會會議，以便回應議員有關交通的提問。
41. 主席請運輸署代表向部門轉達有關意見，並積極配合委員會的工作。
42. 署理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回應，已備悉議員的意見。
43. 陳曉津議員表示，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籌辦的元宵市集結合不同中國文化元素，吸引不少“網紅”到活動現場拍照。社交平台小紅書上亦有關於元宵市集的發文，其瀏覽人數超過 200 萬人次。他認為是次活動能突顯政、商、民合作無間，並成功取得佳績。他感謝活動中政府部門的配合，並期望該小組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及第三季籌辦的活動繼續獲得政府部門的支持和配合。
44. 主席表示，近來民政處接獲市民投訴有關馬灣及老圍路的交通安排，他請交通運輸委員會繼續跟進相關事宜。

#### IX 第 8 項議程：其他事項

45. 警務處荃灣警區警民關係主任簡介升級版“防騙視伏 APP”流動應用程式。
46. 葛兆源議員支持警務處推出“防騙視伏 APP”流動應用程式，讓市民對騙案能有所防範。此外，他指荃灣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定期聯同警方到社區向市民宣傳及推廣防騙知識，他期望繼續與警方合作，透過社區活動向長者推廣“防騙視伏 APP”流動應用程式。
47. 警務處荃灣警區指揮官的回應如下：
- (1) 香港平均每日因騙案而造成的損失金額高達 2,500 萬元，因為金融騙案（如投資虛擬貨幣等）所涉及的金額非常龐大，導致香港的騙案數量雖然比新加坡少，但所涉及的金額卻比新加坡高。大部分被騙的市民表示曾接觸過防騙資訊，但仍誤墮詐騙陷阱，因此市民應進一步提高警覺；

- (2) 市民在智能電話安裝“防騙視伏 APP”流動應用程式有如建立防護網，能為市民提供保障。對於部分因沒有智能電話而無法下載“防騙視伏 APP”流動應用程式的長者，可通過反詐騙諮詢熱線“防騙易 18222”與反詐騙協調中心的人員聯絡，查詢任何有關詐騙的資訊，或在懷疑受騙時尋求協助；以及
- (3) 荃灣警區將就防止騙案及罪案方面進行更多宣傳工作，希望更廣泛及深入地向市民傳播防騙訊息。荃灣警區將透過不同平台，如通過派發傳單及設置橫額等方式，將防騙訊息傳達予在荃灣區居住、工作、上學等的市民。荃灣警區未來會持續透過各種方式與不同年齡層及組別的持份者接觸，推廣防騙資訊，以減少騙案的發生。

48. 葛兆源議員表示，臨近暑假有不少學生和家長會參加遊學團簡介會，因此他建議警方在區內中小學中宣傳“防騙視伏 APP”流動應用程式，以提升學生和家長的防騙意識。

49. 警務處荃灣警區指揮官回應，荃灣警區的學校聯絡主任會主動接觸學校，透過學校的渠道，向學生宣傳預防騙案及罪案，以及保護兒童及青少年的資訊。

50. 王淑芬議員建議警方加強與區內校長會及教育局的聯繫，或加強對老師的培訓，透過由上而下的方式，將有關防騙訊息傳達予家長，加強宣傳效果。

51. 警務處荃灣警區指揮官回應，荃灣警區會與學校配合，透過校長與老師安排適當的活動，加強向學生推廣防騙資訊。

52. 主席表示，荃灣區議會樂意就在區內宣傳防騙訊息提供協助。

53. 主席表示，早前接獲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的來信，邀請荃灣區議會成為“戒煙大贏家”計劃的支持機構。主席詢問議員是否同意批准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使用荃灣區議會徽號的申請。議員一致同意有關安排及申請。

54. 主席表示，就協助張貼及派發“戒煙大贏家”計劃的宣傳海報，以及建議適合於計劃期間在區內舉行活動的場地，他建議交由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在其會議上討論。議員一致同意有關安排。

55. 主席表示，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下稱“全國人大”）第二次會議和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下稱“全國政協”）第二次會議已於早前結束，他曾通過電郵徵詢各位議員的意見，議員一致同意荃灣區議會及民政處於四月十一日合辦“荃灣區二零二四兩會精神宣講會”，暫擬講者為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林至穎先生及港區全國政協委員呂堅先生。主席希望各位議員踴躍參與。

56. 主席表示，荃灣區議會轄下的六個委員會已舉行第一次會議，經檢視第一輪會議的安排後，將調整日後部分會議的日期。秘書處將在會後與有關的委員會主席商討更改會議日期的事宜，然後再作公布。

57. 主席表示，有不少議員積極參與在荃灣區舉辦的“全港運動會”宣傳活動。他表示與數位議員討論後，一致認為荃灣區議會應加強對“全港運動會”的支持，他建議由被委任為“活力專員”的莫遠君議員及周森明議員負責呼籲及統籌各位議員出席活動及觀賽，以示對荃灣區參賽隊伍的支持。

58. 主席表示，早前接獲香港齊心基金會來信，邀請荃灣區議會成為“國家安全十八區大獎賽”系列活動的支持機構。香港齊心基金會將於二至六月舉行一系列維護國家安全的推廣活動。他詢問各位議員是否同意荃灣區議會成為該活動的支持機構。議員一致同意有關安排。

59. 主席表示，香港菁英會正計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合作，舉行“中國外交知識進校園”系列講座，推廣外交知識至本地社區，未來會陸續在各區舉辦講座。他表示香港菁英會曾與荃灣區的中學校長會進行初步磋商，並打算邀請民政處及荃灣區議會成為活動的協辦機構。議員一致同意有關安排。

#### X 第9項議程：下次會議日期

60.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根據《常規》第38條的規定，議員如欲提出某事項或就某事項提交文件在會議上討論，須於會議的十個淨工作日前，向秘書提交通知書及有關文件。因此，主席提醒議員，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四年五月